

2023 年度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概况

- 一、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主要职责
- 二、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概况

一、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主要职责

承担党群服务中心、民政、退役军人事务、政务数据管理等工作。

（一）负责统筹落实上级关于“放管服”改革、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营商环境建设和“数字政府”改革等工作，统筹辖区内行政审批协调、政务服务体系建设和权责清单管理等工作，提升党群服务水平。指导政务服务中心开展工作。

（二）参与拟订社区治理、社会组织培养和发展、社会工作队伍建设等政策并协调实施。负责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统筹组织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建设、村（居）民自治工作，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三）负责民政事务、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婚姻登记、殡葬管理及改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和兜底保障、养老服务、儿童福利、慈善事业促进、社会组织管理、残疾人事业等工作。指导基层开展社区社会工作实践，承担志愿服务组织管理服务功能。基层开展社区社会工作实践，承担志愿服务组织管理服务功能。基层开展社区社会工作实践，承担志愿服务组织管理服务功能。

（四）负责退役军人事务、双拥优抚等工作。指导退役军人事务中心开展工作。

（五）统筹做好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协助开展“三献”和“三救”工作。

(六) 承担公共服务委员会日常工作。

二、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机构设置

我单位无内设机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97.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197.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97.12	本年支出合计	57	3197.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3197.12	总计	60	3197.1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197.12	319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7.12	319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47.82	747.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29	90.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69.62	69.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	587.91	587.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807.08	1807.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11.17	11.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173.47	1173.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616.72	616.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5.72	5.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90.77	290.77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197.12	319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90.77	290.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52.67	252.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52.67	252.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49.34	49.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6.26	6.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3.09	43.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9.43	49.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9.43	49.4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97.12	0.00	3197.1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7.12	0.00	3197.12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47.82	0.00	747.82	0.00	0.0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29	0.00	90.29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69.62	0.00	69.62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	587.91	0.00	587.91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807.08	0.00	1807.08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11.17	0.00	11.17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173.47	0.00	1173.47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616.72	0.00	616.72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5.72	0.00	5.72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90.77	0.00	290.77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97.12	0.00	3197.12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90.77	0.00	290.77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52.67	0.00	252.67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52.67	0.00	252.67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49.34	0.00	49.34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6.26	0.00	6.26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3.09	0.00	43.09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9.43	0.00	49.43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9.43	0.00	49.43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97.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197.12	3197.1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97.1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97.12	3197.1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197.12	总计	64	3197.12	3197.1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197.12	0.00	3197.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7.12	0.00	3197.1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47.82	0.00	747.82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29	0.00	90.29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69.62	0.00	69.62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	587.91	0.00	587.91
20810	社会福利	1807.08	0.00	1807.08
2081001	儿童福利	11.17	0.00	11.17
2081002	老年福利	1173.47	0.00	1173.47
2081006	养老服务	616.72	0.00	616.72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5.72	0.00	5.72
20811	残疾人事业	290.77	0.00	290.7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197.12	0.00	3197.12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90.77	0.00	290.77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52.67	0.00	252.67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52.67	0.00	252.67
20820	临时救助	49.34	0.00	49.3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6.26	0.00	6.26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3.09	0.00	43.09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9.43	0.00	49.43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9.43	0.00	49.4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0.00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长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2023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2023 年度总收入 3197.1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197.1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97.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70.35 万元，下降 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民生大莞家专项资金于下年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2023 年度总支出 3197.1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197.1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2. 项目支出 3197.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70.35 万元，

下降 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民生大莞家专项资金于下年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197.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97.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70.35 万元，下降 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民生大莞家专项资金于下年支出。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197.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97.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70.35 万元，下降 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民生大莞家专项资金于下年支出。

三、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

的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

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有 93 个项目，共涉及资金 3197.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共组织对“最低生活保障金”等 5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97.2 万元。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 51 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197.12 万元，执行数 3197.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公共服务办工作计划较好的完成相关项目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镇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不断强化执行力，全力做好各项工作，推动我镇

公共服务事业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发挥公共服务委员会统筹协调作用。继续推进“民生大莞家”品牌项目打造工作。进一步推进“双百工程”建设工作。加快推进婚姻登记的“通城通办”工作。健全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加快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推进儿童福利事业高质量发展。深化基层社会治理改革创新。

51项绩效自评，自评等次为优。

居家养老服务实施经费，全年预算数为664.2万元，执行数为588.8万元。完成预算的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该项目总体完成情况良好，效果目标：为加强和规范全市居家养老服务工作，以家庭为核心，以社区为依托，以专业化服务为主要形式，开展居家养老服务建设。

7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生活津贴全年预算数为1084.74万元，执行数为1094.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该项目总体完成情况良好，效果目标：为提高高龄老年人优待水平，保障高龄老人的基本生活，推动社会福利向普惠型发展。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专项经费，全年预算数为268.6万元，执行数为276.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该项目总体完成情况良好，效果目标：加大民生保障工作力度，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

民生大莞家品牌项目经费，全年预算数为462.88万元，执行数为462.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该项目总体完成情况良好，效果目标：市、镇街

（园区）、村（社区）三级渠道征集的便民工程、公益服务和个人诉求项目，对照《东莞市“民生大莞家”现行民生保障政策清单》，可由现行政策解决的，统一由属地镇街（园区）按照现行政策所规定的流程办理，现行政策不能解决或解决后仍不能满足群众诉求的，可纳入“民生大莞家”项目资助范围。每年市民政局按照各镇街（园区）人口、经济实力、实际帮扶需求等因素，制定具体补助分配方案。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

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